
雅尔塔“密约”对国民政府的冲击与接收东北

——也论抗日战争结束时之东亚国际关系

西村成雄

在 1945 年东亚的国际关系中,居重要角色的国家有日本、中国、美国和苏联四个国家。毋庸置疑,这其中还包括日本“傀儡政权”与英法两国所带来之影响。但在中国政治空间方面,应注意到在中国国民党指导影响之下相对形成的独立的中国共产党的政权,其与国民党政权并存的状态对国际关系产生持续性影响这一点。有关此点,与 1945 年罗斯福总统死后由杜鲁门继任一事,或是同年 7 月在英国发生的邱吉尔政权移交艾德里一事所具有之意义大不相同。简而言之,在探讨中美苏三国之国际关系时,中国共产党地方势力的存在亦应放入讨论范围。如此一来,在探讨联合国方面之国际关系时,则须由二个层面来探讨:第一个层面是作为主权国家之国民政府与美、苏三国之关系层面;第二个层面是包含存在主权国家内之地方政权——中国共产党政权在内之“三国四个政权之关系”层面。此点对美国而言,亦被认为是在对日作战时不可忽略之课题。特别是对从 1944 年以来成为“悬案”之中国政治“统一”问题,上述认识形成美国在进行政治干预时之现实基盘。

在此同时应考虑的分析层面还包括,在讨论有关战后构想之政治空间里,联合国除讨论有关组织联合国(United Nations)之过程外,其亦成为直接反映主导联合国之常任理事国(最后变成享有否决权之大国)之间的利害关系之场所。组织联合国之过程的宗旨乃以参加之各国主权平等为基础,但从享有否决权之大国主导局势一点看来,却反映出联合国之双重性格。在这带有双重性格

的联合诸国之政治空间形成过程中,美、英、苏“三强”通过召开德黑兰会议、敦巴顿橡树园会议、雅尔塔会议、旧金山会议及波茨坦会议等一连串会议,广泛地讨论了有关对德、日作战之事,并讨论了有关战后构想,企图谋求定型化之国际关系。此时三强之间的利害关系还不致于达到崩坏的程度,而雅尔塔会谈正是三强共同利害关系发展到顶点之象征。这样的三强协调体系,在德国投降及波茨坦会议之前,因美国成功开发原子弹一事,促使新的势力关系重新定义。特别在关于对日作战一事上,美苏两国之想法已暗中存在对立情形。关于此点,笔者想作如下定义,即三强协调体制下出现的“雅尔塔政治空间”,与包含美苏对立情况之“波茨坦政治空间”并存。但不管在哪个政治空间里,由美、英、苏三强所形成之政治舞台空间一点是不变的。关于此点,先不论中国主观之愿望,因三强中美国总统罗斯福之强力推荐,中国才得以“被邀请之大国”身份获得国际地位,但是在现实环境里,不管在雅尔塔会议或波茨坦会议时中国皆未受邀出席,而仅是在事后被要求承认各种条件。虽说如此,在有关如何具体化战后和平构想之课题上,1944年的敦巴顿橡树园会议时,在无苏联出席的情况下,中国担任了第二阶段与美英协议之角色;1945年在旧金山会议召开时,亦以四大邀请国一员之身份,对联合国之成立作出极大贡献。中国在联合国这一国际政治空间里,以四强之一的身份被邀请出席(法国在后来也取得这种身份)。虽然中国大都被排除在三强所形成之政治空间外,可是在联合国之国际政治空间里却获得大国之地位。由此点看来,中国可说是以接受由三强操纵之政治空间为条件,来换取获得在联合国国际政治空间里之大国地位的。

基于对1945年有关东亚国际关系中联合国内部构造的上述认识,本文将从蒋介石之立场来看三强政治空间与四强政治空间(也可说是联合国政治空间)之相互渗透关系,以及本文开头所提到的存在中国政治中之双重政治空间与三强政治空间相互渗透之关系。同时,藉此分析来阐明战后中国政治及其在当时国际政治空

间中之特征。

一 从蒋介石立场看雅尔塔“密约”所带来之冲击

对蒋介石而言,任何有关雅尔塔会谈的情报,都是他在做政治判断时重要而且机密的材料。作为中华民国国民政府主席的蒋介石,究竟在何时得知雅尔塔会谈的内容呢?以下笔者将以《总统蒋公大事长编初稿》卷5(下)为主要参考资料,来考察这个问题以及雅尔塔会谈对中国政治引发冲击的意义。

1945年2月8日,美、英、苏首脑及参谋长、外交部长等在黑海地区召开会议,会议结束后发表雅尔塔会谈公报。公报的内容主要是告知世人一同歼灭敌人,并与联合国一起确立永久和平之基础。针对此公报,蒋介石在他日记中写到:“其果与英、苏以牺牲我乎?”显现了他对公报的疑问。的确,斯大林早在德黑兰会谈时与美进行过美苏首脑会谈,而未出席开罗会议。同时,因苏联政府拒绝出席敦巴顿橡树园会议,使得美、英、中只得另外召开会谈。但是,英国邱吉尔首相与罗斯福总统想法不同,丝毫没考虑过将中国列入与三强处在同等地位之行列中。因此,蒋介石怀疑英、苏联合共同对美施压的想法并不是没理由的。在2月11日雅尔塔会议结束之日,蒋介石在他的日记有如此描述:“俄国对我交涉迁延,中共态度转劣,当受三国会议之影响也。但余毫不动心,无论态度好坏,必待罗斯福总统之来报,详悉其内容而后再定方针;此时不必臆测,更不必焦灼也。”这时国民政府正与中共进行政治交涉。同年2月13日蒋介石接见周恩来,严厉批评1944年9月以来中共的“党派会议”和“联合政府”之主张。14日,蒋介石批判雅尔塔会议,说最后只有苏联一国获得实利,美国则徒获虚名,英国亦毫无所

秦孝仪总编:《总统蒋公大事长编初稿》卷5(下),台湾1978年版,第674页。
同上书,第675页。

得。他在日记里还写到：“我认为雅尔塔会议惨遭失败。尤其在宣言中，对于远东问题竟未有所说明，颇令人疑惧。”而后蒋介石在18日宴请美国大使赫尔利、中国战区参谋长魏德迈等将返国述职之人士时，表示希望获知雅尔塔会议中涉及东方问题之决定和会议详细情报。

由此可知，蒋介石在雅尔塔会议结束时，几乎完全无法得知会议内容的具体情报。直到21日，蒋介石根据由莫斯科大使傅秉常打来的电报，才证实美、英、苏三国签有“密约”一事。对此蒋介石有以下记载：“俄国对东北与旅大特权恢复之要求，当非虚传也……复按史对罗谈话大意，我政府须先容纳中共加入政府（即其所谓统一也），然后方易使中、俄合作之实现，是其用意可知矣，难怪共匪近更猖獗，有恃而无恐也。”在雅尔塔会谈以后，苏联政府表示欢迎代理行政院长宋子文访问莫斯科，同时将此传达给教育部长蒋经国，表明苏联愿与中国合作。此举显而易见的是苏联在雅尔塔会谈后所采取的新的对中国接近政策。蒋介石对苏联此一行动发出感慨：“令人惶惑，此实为我国外交成败得失之一大关键也。”

3月15日蒋介石从驻美大使魏道明发来的电报中获知有关罗斯福与斯大林关于远东地区谈话概要。蒋介石有感而曰：“阅此，但有痛愤与自反而已，‘雅尔塔’果已卖华乎？惟如此可以断定此次黑海会议俄国对日作战已有成议。果尔，则此次抗倭战争之理想，恐成梦幻矣！”

在蒋介石看来，雅尔塔“密约”从最初的“非牺牲我乎”之疑念开始，到最后成为事实上真正的“卖华”条约了。蒋介石经过连日考

秦孝仪前引书，第678页。

秦孝仪前引书，第678—679页。

秦孝仪前引书，第679—680页。

秦孝仪前引书，第682页。

《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第三编·战时外交(二)》，以下简称《战时外交》(二)，第542—543页。

秦孝仪前引书，第685—686页。

虑,在4月5日决定了以下中国对此问题之基本态度。

- (一)租借地名称,为我中华民族所认为最大之羞辱与污点,今后决不愿此名词再见于中华民国之历史。
- (二)收回租借地为国民革命之最大目的,如旅顺再被俄国租借,则我五十年革命与此次决战之无上牺牲,皆成为泡影,决难忍辱。
- (三)如我政府承认租借,则不仅造成中、俄两国世代仇恨,而且成为第三次世界大战之基因;如美国赞成或提议此案,则罗斯福在历史上永不能逃避其责任也。

蒋介石在上述之外,还表示:“关于旅顺问题,宁可被俄强权独占,而决不能以租借地名义承认其权利。此不仅旅顺如此,无论外蒙、新疆或东三省,苟被其武力占领而不退,则我亦惟有以不承认、不签字以应之。盖弱国革命之过程中,既无实力,又无外援,不得不以信义与法纪为基础,而断不可稍予以法律上之根据……勿为外物胁诱,签定丧权辱国卖身契约,以贻害于民族,而保留我国家独立自主之光荣也。”

蒋介石对雅尔塔密约的对应态度明显地是在抵抗三强政治,反映了其领导国民革命历史过程中产生之认同意识基础,与中国身为联合国四强之一的自负想法等交错形成之心态。由于中国被排除在雅尔塔的政治空间之外,被强迫要求承认苏联“租借权”,使得蒋介石自负拥有在联合国政治空间中大国地位的主观认识与客观现实间出现极大矛盾。特别是对于罗斯福承认斯大林所要求之事,蒋介石在4月12日接获罗斯福过世电报之翌日,陈抒自己所感时仍持极严肃之态度。其谓:“罗斯福虽对俄姑息与对中共袒护,

秦孝仪前引书,第629页。

秦孝仪前引书,第692—693页。

但其尚有限度与一定主张,并非徒恃强权之霸者。”接着又言:“今后,美国政府恐将受英之操纵,有所变更,而不能如罗之自主矣!中俄关系,因罗之死,更应审慎出之。”

另一方面,此时中国共产党正在延安为召开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进行准备。4月23日大会正式召开,毛泽东提出作为政治性课题的“联合政府论”,批判国民党一党训政体制,强调其需改革之必要。

4月24日,蒋介石听取返回重庆述职的美国大使赫尔利之报告。赫尔利大使在2月下旬返回美国后,从罗斯福处得知有关雅尔塔“密约”之内容,对此他向罗斯福进言表示应立即谋求与英、苏协商对中国政策,于是在返回重庆途中先后访问伦敦、莫斯科与艾登、邱吉尔及斯大林进行会谈。就在那一段时间里,杜鲁门由于罗斯福去世继任总统,他指示赫尔利继续担任驻中国大使。赫尔利向蒋介石报告:“(罗斯福总统)嘱余往访英、苏,使三国有一致对华之政策。即(1)协助中国使其军令统一。(2)使中国成为一独立自由民主统一之国家。对此余在伦敦曾见艾登及邱吉尔,艾登同意余之意见,邱吉尔则稍有辩难,但终亦同意……(有关与斯大林会谈之内容)第一、余问:苏联是否承认中国共产党为真正共产党,而为假‘牛油式’之共产党?此原系史达林本人之语,故余以此问之。渠答曰:然。第二、余问:苏联曾否援助中共?渠答曰:否。”针对赫尔利上述之叙述,蒋介石在4月25日记载:“(一)美国恐俄国乘机占领东三省一点,似已引起深切注意矣!(二)赫尔利此次访英、俄,征询其对华统一政策之同意,形式上虽皆赞成,而事实等于徒劳也。

秦孝仪前引书,第696页。

秦孝仪前引书,第696页。

关于国民党对中共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的典型认识,可参照蒋介石侍从室第六组组长唐纵(乃建)之日记。《在蒋介石身边八年——侍从室高级幕僚唐纵日记》,群众出版社1991年版,第522页。

秦孝仪前引书,第699—700页。

(三)但中国之独立统一、自由民主政治之建立,而烦友邦劳心,且劳其征求英、俄同意,殊为我国耻辱。”他还就邱吉尔不愿把香港交还中国之问题批判说:“其蔑视我国盖如此也!”

同时就在4月26日,在旧金山召开“联合国宪章”制定会议,中国由团长宋子文及顾维钧为首出席会议,中国共产党亦派董必武等出席。于是在雅尔塔政治空间主导下,藉由50个国家之参与创造出联合国政治空间。

4月29日赫尔利将有关罗斯福与斯大林会谈之内容更具体地向蒋介石报告。蒋介石在其日记中写下所感:“史达林要求旅顺与南满、中东各铁路恢复其日俄战争以前之特权,而并未有魏大使前所报告之中、美、苏三国共同管理之议也。”他并推测:“数月来之疑点,至此方得明,但其全部内容,犹未坦白相示也。”在三强会议中曾规定雅尔塔“密约”的内容得在签定一年后始得公开,但因罗斯福总统之去世,杜鲁门总统将其内容公开给中国方面,此乃因密约内容包含了对日作战的最后阶段苏联参战之问题。5月7日,德国无条件投降。国民党第六次全国代表大会亦于5月5日至21日间举行。而中国共产党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也从4月23日至6月11日召开。

5月1日蒋介石对外交政策记曰:“今后中国外交政策,惟求领土行政主权之完整。”5月24日蒋介石接见赫尔利大使,就美国对越南、香港、朝鲜及东北之政策进行讨论,特别对美国有无南满上陆作战计划表示关心,因蒋认为此举将成为中国与苏联交涉之要点。对此蒋介石记述:“我国亦不能放弃革命之原则,即领土、主权与行政完整必须确保之宗旨也。”

6月3日蒋介石接见苏联大使彼得罗,向后者明白表示了“关

秦孝仪前引书,第701页。

秦孝仪前引书,第702页。

秦孝仪前引书,第704页。

秦孝仪前引书,第712页。

于东三省及军港、商港等主权行政必须完整之意见”。4日蒋介石电旧金山代院长宋子文之电报中，告之与苏大使谈话情形，并希望其能前往莫斯科访问。同日，苏联驻日大使马立克拒绝与日本商谈所谓的“日苏和平”协议。明显地，苏联此举是期待与中国，对有关雅尔塔密约能达成某种谅解。而此时苏联的报纸对国民党进行相当严厉的批判，可能只是向日本故作声势。

6月8日蒋致电正出席旧金山会议的宋子文，指示：“与美国杜鲁门总统协商旅顺问题之步骤与态度……若俄欲归其独占或租让，则我必反对到底……”蒋介石此举明显地是针对罗斯福与斯大林之协议尚未正式通知中国方面前所作的对应之策。而后，宋子文在6月9日的回电中提到在华盛顿会见了杜鲁门总统，还提到在会见杜鲁门时，杜鲁门称已将“密约”的备忘录寄给赫利尔大使并要他传交给蒋介石。11日，苏联驻华大使彼得罗求见蒋介石，蒋料其必促请缔结中苏友好条约，故将与其之会见延至隔天，并立即致电华盛顿宋子文，告以对苏俄交涉方针，以及对美方表示：“‘租借地’名称为我国历史之耻辱，今后不能再有此污点之发现，非设法除去不可。”12日彼得罗大使与蒋会见时，提出《缔结中苏友好互助条约先决条件》五项：

- (1) 恢复旅顺港之租借，建立苏联海军根据地。
- (2) 大连商港国际化，并保证苏联在该港有优势权利。
- (3) 为保证苏联与租借港之联系起见，在保持中国在东三省主权完整条件下，组织中苏合办公司，共同使用中
东铁路和南满铁路。

秦孝仪前引书，第714页。

秦孝仪前引书，第714页。

秦孝仪前引书，第716—717页。

秦孝仪前引书，第719页；《战时外交(二)》555—557页。

秦孝仪前引书，第720页；《战时外交(二)》，第558页。

秦孝仪前引书，第723—724页；《战时外交(二)》，第562页。

(4) 关于蒙古人民共和国问题, 应保持现状, 即蒙古人民共和国为一独立国家。

(5) 库页岛南部, 及其接壤诸岛以及千岛群岛, 应归苏联。

针对以上五项先决条件, 蒋介石的一贯主张为: “租借”一词是“国家的耻辱”, 存在租借地就是象征主权不完整而难以接受。对此彼得罗企图以此五项乃是经邱吉尔、罗斯福等人之同意来说服蒋介石, 但被蒋以“此五项条件使中国变成不平等国家”的理由加以拒绝。当然, 缔结《中苏友好互助条约》乃意味着苏联加入对日作战行列, 关于此点蒋介石也表明了“当然欢迎”之意。

6月15日, 美国大使赫尔利呈杜鲁门总统正式的有关《在雅尔塔会议中之秘密协议书》给蒋介石。“秘密协议”的内容由两部分构成, 前部分为有关斯大林的七项声明, 即支持由蒋介石所领导的中国统一及安定, 并认为满洲全境应为统一中国之一部分, 尊重中国主权。后部分则提出作为苏联参加对日作战之四项条件, 这与1946年2月11日被公开的“雅尔塔密约”全文一致, 其内容为: “(一) 外蒙现状即‘蒙古人民共和国’应予维持。(二) 俄国旧有权利于1904年因日本之狡诈袭击而被破坏者应予恢复(库页岛南部及其附近岛屿应归还苏联; 大连商港应国际化, 苏联在该港之优越利益应予保障, 苏联租借旅顺口为海军港之权利应予恢复; 中东铁路以及通至大连之南满铁路, 应由中、苏合办公司共同经营, 苏联之优越利益应予保障)。同时中国应保有满洲之完全主权。(三) 千岛群岛应交给苏联。(四) 苏联准备与中国国民政府订立中苏友好同盟条约, 俾获以武力协助中国而达到中国自日本势力下解放之目的。”对此蒋介石记述所感曰: “悲愤不知所止, 甚恐此备忘录尚非其雅尔塔卖华之全文, 然仅此亦已足置我中华民族于万劫不复

秦孝仪前引书, 第721—723页;《战时外交》(二), 558—561页。

《战时外交》(二), 第567—568页。

秦孝仪前引书, 第727—728页。

之境,而且美国本身今后百年内对东亚亦无安定和平之日。”

对蒋介石而言,雅尔塔密约简直就是卖华条约,同时也威胁到国民党之存在。因此,蒋介石首先决定抵抗在三强协调体制形成下的“雅尔塔政治空间”里所作之决定,即拒绝接受有关“密约”中“租借”条款,并将此意再三地传达给美、苏两国政府。但蒋同时也预料在罗斯福与斯大林合谋的情况下被“牺牲”之可能。他深感罗斯福所谓的中国大国化政策,并非是将中国列入三强层次中之大国,而只是让中国成为在“联合国政治空间”中大国的水平而已。美、英、苏只有在对中国问题上,拥有共同的基点。所以对三强而言,中国只有在对日作战一点上才可能成为“大国”。第二,蒋介石感受到若在这样的国际情况下,向国民宣布接受恢复“租借”条件的话,此举将成为攸关国民政府存亡之严重问题,对有关正统性之课题,蒋介石应该说是本能地感受到此课题的存在,而且不单是与共产党之关系,他还不得不考虑到可能引起支持国内政治之广泛民众的反抗作用。在此或许我们可以说在中国已有关心中国政治之新的社会基础存在。那是因为从1944年秋天以后,以国民参政会为舞台的宪政运动已逐渐地高涨,并使得国民党一党训政体制无法再像以前一般地运作了。

在此国内外诸条件下,美、苏的协调体制与对日作战问题密切关联,同时促使中国国民政府不得不向与苏联缔结中苏友好互助条约之方向前进。6月20日代理行政院长兼外交部长宋子文由美国返回重庆,25日就任行政院长,27日宋与蒋经国等人一同出发前往莫斯科缔结条约。就在此时,旧金山会议中通过“联合国宪章”,26日由顾维钧代表签约,中国获得四常任理事国之位置。

秦孝仪前引书,第726页。

拙著《ダソバートン・オークス会议・中国代表团报告书にみる‘中国自画像’》追手门学院大学东洋文化学会编:《アジアの历史文化》,汲古书院1997年版。

参照拙著《中国ナツヨナリズムと民主主义》,研文出版社1991年版,第4章。

参见前引《战时外交》(二),第903页以后。

二 作为国家战略之“中苏友好同盟条约”的缔结

从蒋介石的角度来看,雅尔塔“密约”只是三强间针对对日作战所达成的一个协议而已,因此雅尔塔条约立即被视为是一“卖华条约”。可是中国从6月以后,却急速地被吸引进雅尔塔政治空间的磁场里,造成此结果的是有关缔结“中苏友好同盟条约”的莫斯科交涉过程。在此,主要从“蒋介石方面对此究竟持怎样之认识”以及“其对应之道为何”等角度来探讨。

6月27日以行政院长宋子文为团长的代表团奉命前往莫斯科。6月30日,代表团与斯大林及莫洛托夫外长等进行第一次会谈。会谈进行了约15分钟。在会谈中宋子文叙述希望回复到以前孙中山时代与苏联合作之关系,斯大林亦表明现在的苏联欲与中国联盟以遏制日本之侵略。

在此之前,即6月26日蒋介石提出对苏交涉要点九项,此为6月24日所提出对苏外交七项之修正案,也是此次宋子文代表团对苏交涉之基本方针。

- (1) 为苏联对日参战后军事上之便利起见,旅顺军港中国允许苏联共同使用,但主权与行政必须归于中国……
军港范围只以旧军港为限,不得有附属地,即旧日所谓辽东半岛连金州、复州等地在内,此决不可能。

中苏关系史中有关此问题之研究,目前有石井明著:《中ソ关系史の研究 1945—1950》,东京大学出版会 1990 年版,第 1 章;香岛明雄著:《中ソ外交史研究 1937—1946》,世界思想社 1990 年版,第 4 章、第 5 章;陈立文著:《宋子文与战时外交》,国史馆,1991 年,第 5 章,第 6 章;陶文钊、杨奎松、王建朗著:《抗日战争时期中国对外关系》,中共党史出版社 1995 年版,第 11 章(杨奎松执笔),第 12 章(陶文钊执笔);向青、石志夫、刘德善主编:《苏联与中国革命》,中央编译出版社 1994 年版,第 15 章(孙岩执笔);李嘉谷:《合作与冲突 1931—1945 年的中苏关系》,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1996 年版,第 5 章,第 6 章。

秦孝仪前引书,第 742—743 页;前引《战时外交》(二),第 572—574 页。
秦孝仪前引书,第 734—737 页。

- (2) 大连商港, 中国愿辟为自由港……但行政自须由中国独立自主。
- (3) 中东铁路以及南满铁路中国允许与苏联组织公司经营……但此两铁路全部之主权及土地皆属于中国。
- (4) 1924 年以前, 中国与帝俄所订关于东三省一切条约, 应照苏联宣言一律废除, 并照 1924 年北京条约之精神重新订立新约。
- (5) 外蒙地方中国愿准其为自治领, 在中国宗主权之下, 成立自治政府。
- (6) 关于新疆西北部叛变迭起, 苏联不得卖给其武器及弹药, 伊宁、伊犁叛乱地区必须由中国收复。
- (7) 中国为求国家统一, 对于全国之军令、政令必须彻底统一, 不许具有武力之政党——共产党之存在。苏联对于今日犹在武力割据妨碍中国统一之中国共产党, 不作任何国际舆论上、政治上或物质上支持, 并愿设法劝告中共将武力交还政府, 统一指挥, 以利对日作战。
- (8) 中国政府决定实现民主宪政……因之中共一经交还武力, 其军令、政令归政府统一时, 则政府必予中共以一般政党同等之待遇。
- (9) 交涉之精神与态度: 甲、中苏彼此认为当从友好方面做起。乙、此后两国在国际场合中皆密切合作, 政治上的发言, 当彼此尊重。丙、此后两国经济可为更密切之互助。丁、苏军在东三省应于日本投降条约签订之日起, 三个月至半年期内撤退完毕。戊、苏对日参战时, 中苏两国组织联合参谋团, 由中国派遣参谋团驻于苏军司令部。己、中国政府不能改组为联合政府, 但中共如将军令、政令归中央统一时, 则政府将来可委派中共党员为部长、会长或委员之职。

在上述九项之中,其中第五项有关外蒙问题,6月26日蒋介石召见彼得罗大使时曾表示:“现在对外蒙问题最好不提。”他强调,解决外蒙问题的方针,允许外蒙高度自治,即其外交、军事均可独立,而宗主权(Suzerainty)则应属于中国。

7月2日宋子文团长自莫斯科电陈与斯大林举行第二次会谈情形。电曰:“本日谈话中,对东三省比较满意,外蒙问题则成僵局。”首先,斯大林称外蒙人民不愿接受中国政府统治而希望独立,故盼中国承认外蒙现状。对此,宋子文指出苏联曾屡次承认外蒙为中国领土,斯大林一边答说没错,一边却又强调苏联现因国防关系,不得不在外蒙驻兵。宋子文还告诉斯大林中国政府目前不向苏联提商外蒙问题,盼斯亦不提此难题。可是斯大林却说,“如此吾人不能有任何协定”。宋子文甚至表明中国政府若承认外蒙之独立,将损失中国人民对政府之信任,而且可能影响西藏问题,但斯大林却谓可订一秘密条约,等日本战败后再公布。无论如何斯大林还是主张中国必须承认外蒙之独立,一点也不让步。最后,宋子文对问题解决方式表示向蒋介石请示后再决定。第二则是针对旅顺军港的“租借方式”问题。斯大林表示可不用租借方式,但由中苏共管使用40年至45年,并主张大连港应自由化。对斯大林之提案,宋子文根据中国主权行政统一的原则,主张应由中国主管,并强调期限应为20年。第三是关于国民党与共产党的关系问题。对此斯大林表示,国、共事系中国内部问题,国民党因历史关系,当然应居领导地位;中国政府对先进分子,不仅共产党,均宜容纳;说明这些实为中国利益着想,而“并非袒护任何党派”。宋子文则表示中国无法接纳联合政府。第四是苏联军队进驻东三省问题,宋表示中国政府应派代表随苏联军队进入东三省组织地方政府。

针对上述宋的会谈报告内容,蒋介石在7月6日的电报中指

示以下处理之基本原则。电曰：“外蒙独立问题，关系于我国前途之成败，实等于我东三省无异。若我国内（包括东北与新疆）真能确实统一，所有领土主权及行政真能完整无缺时，则外蒙独立或可考虑，以扶助各民族真正独立，乃为我国立国主义之精神也。但国内统一尚未巩固之今日，则无法使之实现耳。”中国若完成统一的话，根据三民主义之原则，外蒙独立问题由外蒙人民投票表决，但前提是须在抗战胜利以后才进行。这点应与苏联政府在不缔结“任何秘密条约”之前提下达成协议。蒋介石表示，以上各项乃为我国最低之期望，亦为我国最大之牺牲，若中国不能达到真正统一的话，我政府不惜停止交涉。而在此所谓的“中国真正之统一”，是指对东三省领土主权行政均完整，恢复新疆伊犁在内之全中国领土，中共军令政令必须完全归中央统一及政府改组（但决不能称为联合政府），外蒙独立问题在上记统一之前提下进行等等。蒋介石在发表这些训令之前日的备忘录中有以下记载：“史达林对外蒙坚持其独立之要求，否则有协定无从成立之表示……若不允其所求，则东北与新疆各种行政之完整无从交涉，共党问题更难解决；而且外蒙事实上已为俄占有，如为虚名，而受实祸，决非谋国之道，忍痛牺牲，而换得东北与新疆以及全国之统一，乃决心准外蒙战后投票解决其独立问题，而与俄协商东北、新疆与中共问题为交换条件。”

在此，于战后的东北亚政治空间里为实现一个坚固的中国统一，显现出蒋介石不得不以“外蒙独立”来作为苏联交换条件之窘境。对于苏联的参战问题，若在东北及新疆无任何限制的话，可能造成苏联欲取欲得，而在国内政治方面，为便于控制共产党也须借助苏联对国民政府之支持。这些因素于是造成“外蒙问题”成为“最大牺牲”之理由。

7月7日在抗战进入第8年之时，蒋电宋子文训示：“此次我

秦孝仪前引书，第746—748页，《战时外交》（二），第593—594页。
秦孝仪前引书，第746页。

国之所以允外蒙战后独立者,实为作最大之牺牲,亦表示对苏作最大之诚意……我之要求之主要目的:一、为东北三省领土主权及行政之完整。二、苏联今后不再支持中共与新疆之匪乱,此乃为我方要求之交换条件也……得有具体之结果,否则应作断然中止谈判之准备。”

同日,宋子文报告与斯大林第三次会谈之内容。斯大林以“外蒙独立问题”为最大谈判条件,提出“中国既不能对此同意,则无法有任何协定”,并说雅尔塔密约条文系苏方起草,英美未加修改。斯大林的话反映了苏联方面对中国之强硬态度,同时也反映了由美英苏三强所形成的雅尔塔政治空间强制中国之情形。唯有在如此之情况下才能维持美苏在东亚之协调关系。当然对中国而言,缔结中苏互助友好同盟条约从整体上来讲是有意义的。7月9日蒋电复杜鲁门总统,说明与莫斯科交涉状况,并强调中苏间之事与全世界和平安全之利益有重大关系。不久蒋电复宋子文,指示允诺苏联关于外蒙战后独立之条件。

这样,“外蒙战后独立问题”在苏联主导之下被解决。而后中苏交涉之焦点便移向旅顺、大连问题上。作为中国代表团成员之一的蒋经国在7月8日致蒋介石的电报里,报告苏联在海参威以北地带将开始建筑军港,约40年内可完成,在此期间,愿与中国订约共同使用旅顺、大连及经营中东南满铁路。之后,宋子文于7月9日报告第四次会谈内容,并在10日的报告中说明苏联的条件:大连旅顺之管理权属于苏联方面,承认苏联军队驻留权,铁路方面中东、南满铁路的全部权益(包括工矿业)移归苏联所有,苏联政府同意予中国政府参加管理经营权,董事长为苏籍等各项内容。对

秦孝仪前引书,第751—752页,《战时外交》;前引《战时外交》(二)596页。

秦孝仪前引书,第752—753页;《战时外交》598—604页。

秦孝仪前引书,第754页,前引《战时外交》(二),606—607页。

秦孝仪前引书,第758页。

秦孝仪前引书,《战时外交》(二),第609—620页。

推动抗日战争研究的三点意见

李云汉

主持人、各位贵宾、各位女士、各位先生：

本人是个在抗战烽火中长大的人，抗战开始时，11岁，是个小孩子；到抗战胜利时，已是19岁的青年人了。就这点言，我有资格作抗战历史的证人。本人也是个在台湾从事历史研究40多年的人，研究范围为中国国民党史和抗战史。就这点言，我有资格作各位学者专家的同行、同道。现在，我就想以这两种身分，提出三点意见，供大家相互勉励、参考。

第一点意见，是弘扬抗战精神。抗战精神就是中华民族团结爱国、艰苦卓绝的奋斗精神。它是我们抗战胜利的主要因素，也是我们中华民族生存发展的主要凭藉。当时日本是强国，我们是弱国，我们之能够以弱敌强，是因为我们充分发扬了伟大的民族精神，发挥了无比强大的民族潜力，勇往直前，义无反顾。我们纪念“七七”，纪念抗战，并非只举行个纪念会或讨论会，主要的乃在于每一个人能够充分认识抗战精神，并予以发扬光大，那样才更为真实，更有意义。

第二点意见，是扩展抗战史研究的范围，进行全面的、客观的学术研究。关于抗战史的研究，国内外已有不少团体在推动，海峡两岸的学者也有了很不错的研究成就，这是值得我们高兴的。然就个人的观察，觉得我们的研究偏重于军事和政治，及一部分外交，对于学术文化、社会经济等范围，尚甚少触及。抗战，是一个波澜壮阔的重要历史阶段，一切思想、制度都有了惊天动地的变化，我们应作历史全面性的探讨，才能真正显示出这一伟大时代的真实面。当然，我们是要作学术研究，以正确的原始史料为立论依据写出信史。若干当时发表的政治宣传性文字，并无太多的史料价值，不能作为研究的基本依据。否则，研究的结果仍然是以偏概全，毫无价值，甚至会滋生不正确的负面影响。